1/4 中缝

人民法院公告

刘长久：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昌县支行诉你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辽1422民初108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起60日内来本院牤牛营子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葫芦岛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辽宁省建昌县人民法院

李志帅、高君：本院受理原告邓惠中诉你二人债权转让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二人公告送达本院(2020)冀0827民初94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宽城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吴荣军、蒋昌鸾：本院受理原告王兴恒与被告吴荣军、蒋昌鸾民间借贷纠纷案已审结。现向你公告送达(2020)黔2732民初18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副本，上诉于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

贵州省三都水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吴荣军、蒋昌鸾：本院受理原告王兴恒与被告吴荣军、蒋昌鸾民间借贷纠纷案已审结。现向你公告送达(2020)黔2732民初18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副本，上诉于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

贵州省三都水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夏颖：本院受理孔磊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起6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答辩和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审判。

安徽省和县人民法院

李彬：本院受理原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阳分行诉你信用卡纠纷(2020)皖1204民初955号一案，因你去向不详，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皖1204民初95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起经6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提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阜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阜阳市颍泉区人民法院

魏明军：本院受理王玉玲诉你离婚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苏0925民初199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建湖县人民法院

黄允新：本院审理原告杨琳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苏0205民初218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法院

郑经修、陈小丽：本院受理河北欧玛尼服装有限公司与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冀0123民初14号民事判决书及告知书，自公告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正定县人民法院

宜城市骏杰建筑材料厂：本院受理宜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申请执行你单位土地行政处罚一案，已审查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鄂0684行审31号行政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行政裁定书，逾期则视为送达，本裁定即发生法律效力。

湖北省宜城市人民法院

庞开毅：本院受理原告王钞余诉你建筑设备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川1303民初347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解除原告王钞余与被告庞开毅于2007年11月10日签订的《建筑机具设备租赁合同》；二、被告庞开毅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王钞余支付从2007年11月10日至2019年9月19日租赁钢管、卡子的租金共计198326.07元；三、被告庞开毅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王钞余归还租赁的钢管2375.4米，扣件2500个；如若不能返还，则按照合同约定的钢管125元/米、卡子4.5元/个折价赔偿，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王钞余支付；四、驳回原告王钞余的其他诉讼请求。自公告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四川省南充市高坪区人民法院

周文义：本院受理原告王勇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川1112民初47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四川省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四川省乐山市五通桥区人民法院

王银中：本院已受理原告李修华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通知书、监督卡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正阳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寿县人民法院

潘洪辉：本院受理的原告黎云朗诉被告潘洪辉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完毕，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第一款之规定，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0)黔2732民初789号民事判决书。本院依法判决：限你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偿还原告借款本金7000元，并承担本案的受理费、公告费。限你在60日内到本院民事审判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照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

贵州省三都水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郭洪杰：本院审理原告吴健诉你民间借贷纠纷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苏0205民初216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法院

陈志军：本院受理合肥市包河区鑫诚建设筑机械服务部诉你建设设备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0)皖0122民初289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上述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肥东县人民法院

闫乐、刘美丽、孙虎、田治、回园园、顾楠：本院受理原告鞍山市置业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诉你们追偿权纠纷(2020)辽0304民初2638号一案，你们作为被告，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参加诉讼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廉政监督卡、互联网公布告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15日内。并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在本院第四法庭开庭审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逾期依法缺席裁判。

辽宁省鞍山市立山区人民法院

肖云飞：本院受理的原告吴利芬诉被告肖云飞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完毕，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第一款之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0)黔2732民初453号民事判决书。本院依法判决限你在本判决生效后10日内偿还原告吴利芬借款本金200000元以及从2019年10月11日起至借款还清之日止以借款本金200000元为基数按年利率6%计算的逾期利息，本案的诉讼费、诉讼保全费、公告费由你承担。限你在60日内到本院民事审判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照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

贵州省三都水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凡国生：本院受理原告杨喜友诉你建筑设备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参加诉讼须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上述文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2020年12月15日早上9时整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贵州省三都水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陈新锋：本院受理吴根荣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苏0205民初583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安镇人民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法院

刘金：本院受理王忠雷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辽0304民初7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辽宁省鞍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辽宁省鞍山市立山区人民法院

高守军：本院已受理原告钱霞安诉你租赁合同纠纷(2020)皖0104民初11469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举证材料、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20年12月16日9时00分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

绍兴上虞莉姿贸易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安徽同辉智创制冷设备工程有限公司与被告绍兴上虞莉姿贸易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2020)皖0191民初1576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整(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安徽省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福安市圣得力蓄电池有限公司、黄海伟：本院受理原告安徽双赢再生资源集团有限公司诉你们买卖合同纠纷(2020)皖0191民初3960号一案，因你们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变更诉讼请求申请书、证据材料、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逾期不答辩的，由你方自行承担不利后果，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次日上午9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七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杨建鹏：本院受理原告沈运芝、陈品诉王亚非、杨建鹏，濮阳安成置业有限公司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豫0902民初145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濮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河南省濮阳市华龙区人民法院

韩艳：本院受理原告鹿邑县鑫顺商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诉你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豫1628民初143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南省周口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南省鹿邑县人民法院

韩艳：本院受理原告鹿邑县鑫顺商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诉你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豫1628民初143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南省周口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南省鹿邑县人民法院

四川省自贡市中级人民法院根据四川民泽投资有限公司的申请裁定指定我院审理**自贡市华燃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于2020年9月7日指定四川中业律师事务所为自贡市华燃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破产管理人。自贡市华燃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的债权人应当在2020年12月17日前向自贡市华燃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破产管理人(通讯地址：自贡市沿滩区高新工业园区龙乡大道19号附18号(自贡市华燃天然气有限公司)；邮政编码：643000；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肖玲，0813-8258035，18681337798)联系申报债权。未在上述期限内申报债权的，可以在破产财产分配方案提交债权人会议讨论前补充申报，但对此前已进行的分配无权要求补充分配，同时要承担为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所产生的费用。未申报债权的，不得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规定的程序行使权利。自贡市华燃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的债务人或者财产持有人应当向自贡市华燃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破产管理人清偿债务或交付财产。

四川省自贡市沿滩区人民法院

2/3 中缝

人民法院公告

何新宏：本院受理原告姜泽兵与被告江西际洲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孙浩、何新宏、郑嵩保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临泉县人民法院

黄绍伟：本院受理原告顾康与被告黄绍伟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苏1283民初186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泰兴市人民法院

黄绍伟：本院受理原告曹雨虹与被告黄绍伟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苏1283民初182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泰兴市人民法院

黄绍伟：本院受理原告王兵与被告黄绍伟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苏1283民初186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泰兴市人民法院

王肇刚：本院受理原告曹傲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鄂0281民初644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湖北省黄石市中级人民法院。

湖北省大冶市人民法院

李术华：本院受理李少连、邵兆凤诉你恢复原状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冀0207民初10111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芦台经济开发区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自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提出上诉，上诉于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河北省唐山市丰南区人民法院

金仁荣：本院受理原告董志锋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本院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告知审判庭组成人员通知书、人民陪审员诉讼风险提示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状期限及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本院定于2020年12月10日10时00分在湖北省仙桃市人民法院毛嘴人民法庭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湖北省仙桃市人民法院

纳丽芳：本院受理梨纪荣、张解情诉你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起6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8时4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一号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云南省通海县人民法院

沈阳芳龙汇门窗制造有限公司：本院受理付世明诉你与中国三冶集团有限公司、芦政义为不当得利纠纷(2020)辽0304民初1788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并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六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辽宁省鞍山市立山区人民法院

王涛：本院受理原告安徽寿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被告王涛金融借款合同纠纷(2020)皖0422民初3967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并定于2020年12月14日上午9时在本院第九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寿县人民法院

邹丹：本院受理原告盛玉环诉你和谢国强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辽1422民初127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忙牛营子人民法庭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辽宁省葫芦岛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则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辽宁省建昌县人民法院

隋孝文、王亚茹：本院受理原告河北热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你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0)冀0821民初1134号民事裁定书一份。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三沟人民法庭领取民事裁定书，逾期则视为送达。

河北省承德县人民法院

朱国冬：本院已受理原告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与被告朱国冬保证保险合同纠纷(2020)皖0104民初12996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证据材料、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20年12月18日9时00分在本院第十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

王美玲：本院已受理原告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与被告王美玲保证保险合同纠纷(2020)皖0104民初12956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证据材料、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20年12月18日9时00分在本院第十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

余德成：本院已受理原告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与被告余德成保证保险合同纠纷(2020)皖0104民初12955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证据材料、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20年12月18日9时00分在本院第十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

魏超：本院已受理原告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与被告魏超保证保险合同纠纷(2020)皖0104民初12995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证据材料、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20年12月18日9时00分在本院第十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

戴茂宏：本院已受理原告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与被告戴茂宏保证保险合同纠纷(2020)皖0104民初12959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证据材料、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20年12月18日9时00分在本院第十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

黄海涛：本院已受理原告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与被告黄海涛保证保险合同纠纷(2020)皖0104民初12947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证据材料、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20年12月18日9时00分在本院第十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

刘兵：本院已受理原告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与被告刘兵保证保险合同纠纷(2020)皖0104民初12987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证据材料、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20年12月18日9时00分在本院第十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

倪继波：本院已受理原告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与被告倪继波保证保险合同纠纷(2020)皖0104民初12986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证据材料、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20年12月18日9时00分在本院第十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

裴文：本院已受理原告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与被告裴文保证保险合同纠纷(2020)皖0104民初12985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证据材料、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20年12月18日9时00分在本院第十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

齐军：本院已受理原告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与被告齐军保证保险合同纠纷2020)皖0104民初12958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证据材料、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20年12月18日9时00分在本院第十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

芦淑霞：本院已受理原告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与被告芦淑霞保证保险合同纠纷(2020)皖0104民初12949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证据材料、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20年12月18日9时00分在本院第十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

童达：本院已受理原告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与被告童达保证保险合同纠纷(2020)皖0104民初12948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证据材料、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20年12月18日9时00分在本院第十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

(2020)闽0206民初7456、7458－7476号　张新凤、林安乐、余鑫、赵浪、顾振友、陈允根、康良玉、黄俊光、王云凤、周槐、周炜、高福财、丁德山、林锦慧、钟彩福、黄坤灵、吴彬仔、李翔、饶文惠、徐德财、徐志国、彭振平、傅怀德：本院受理原告天下行租车有限公司与被告张新凤、林安乐、余鑫、赵浪、顾振友、陈允根、康良玉、黄俊光、王云凤、周槐、周炜、高福财、丁德山、林锦慧、钟彩福、黄坤灵、吴彬仔、李翔、饶文惠、徐德财、徐志国、彭振平、傅怀德的车辆租赁合同纠纷二十个案件，因原告起诉后，你们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开庭传票、告知当事人诉讼权利义务通知书、审判流程信息公开告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廉政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最后一天遇节假日顺延)，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次日上午八时三十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六法庭(六楼)公开开庭审理，逾期本院将依法裁判。特此公告。

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

(2020)闽0206民初7064－7080号　王尚英、张银、叶博、曾思思、罗惠群、陶驰、王科、宋永娟、邬超、刘天才、杨宗德、何运桥、颜月红、张超、高乐华、范国文、黄境勇：本院受理原告天下行租车有限公司与被告王尚英、张银、叶博、曾思思、罗惠群、陶驰、王科、宋永娟、邬超、刘天才、杨宗德、何运桥、颜月红、张超、高乐华、范国文、黄境勇的车辆租赁合同纠纷十七个案件，因原告起诉后，你们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传票、告知当事人诉讼权利义务通知书、审判流程信息公开告知书、民事裁定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廉政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最后一天遇节假日顺延)。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次日上午八时三十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八法庭(六楼)公开开庭审理，逾期本院将依法裁判。特此公告。

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

5/8 中缝

人民法院公告

程艳(住湖北省竹山县宝丰镇施洋社区2组)：本院受理蔡齐华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宝丰法庭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湖北省竹山县人民法院

(2020)川0903民初2148号　唐艳：本院受理原告梅赛德斯－奔驰租赁有限公司诉被告唐艳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因你下落不明，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之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1.唐艳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梅赛德斯－奔驰租赁有限公司支付剩余租金70 119.17元；2.唐艳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梅赛德斯－奔驰租赁有限公司支付滞纳金，滞纳金的计算方式为：以剩余租金70 119.17元为基数，按照每日万分之五的标准计算，自2019年6月22日起计算至判决确定的本金给付之日止，若未按本判决确定的给付之日给付本金，滞纳金计算至本金付清之日止；3.唐艳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梅赛德斯－奔驰租赁有限公司支付律师费12 000元；4.如唐艳不能按判决履行上述给付义务，梅赛德斯－奔驰租赁有限公司享有对唐艳提供抵押担保的车牌为川JBL013梅赛德斯－奔驰牌汽车在折价、变卖、拍卖等所得的价款中享有优先受偿的权利；5.驳回梅赛德斯－奔驰租赁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6.案件受理费1900元，由唐艳负担。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民二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

四川省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

葛九华：本院受理原告王醒云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0)鄂1222民初1145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15日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湖北省咸宁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湖北省通城县人民法院

(2020)浙0784民初2743号　张在毅：本院受理原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永康支公司与被告祝华军、张在毅、朱求荣、永康市阿龙轿车租赁服务部、林瑰、林豪爽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浙0784民初274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由被告祝华军支付原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永康支公司垫付赔偿款110000元，并赔偿利息损失(以110000元为基数，自2017年8月11日起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计算至2019年8月19日，之后利息损失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实际付款之日止)；二、由被告朱求荣对上述被告祝华军应支付的款项承担25%的赔偿责任；三、由被告永康市阿龙轿车租赁服务部对上述被告祝华军应支付的款项承担25%的赔偿责任，由被告林瑰对永康市阿龙轿车租赁服务部的财产不足以清偿债务部分承担无限责任；四、由被告张在毅对上述被告祝华军应支付的款项承担50%的赔偿责任；上述款项限在本判决生效后二十日内履行完毕；五、驳回原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永康支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如被告未按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1260元，由被告祝华军负担，并由被告张在毅承担50%，朱求荣承担25%，永康市阿龙轿车租赁服务部承担25%的连带交付责任。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528办公室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浙江省永康市人民法院

(2019)苏1283民初6094号　江苏竞宇建安工程有限公司、李亚民：本院受理原告严建春与被告杨海军、江苏竞宇建安工程有限公司、江苏凤鸣化学科技有限公司、叶新明、李亚民、徐建新人身损害赔偿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泰兴市人民法院

陈先洁：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中心支公司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0)冀0110民初2204号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证据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六审判庭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河北省石家庄市鹿泉区人民法院

(2020)苏0311民初4481号　江苏海荣通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田朝兵与你买卖合同纠纷，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苏0311民初4481号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15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八号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2020)苏0311民初834号　李超：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昆山中心支公司与你保险人代位求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苏0311民初83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第三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2019)苏0311民初7168号　周文强：本院受理原告胡军良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苏0311民初7168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2020)苏0311民初2961号　江苏拓新天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徐州矿务集团有限公司诉被告江苏永嘉工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第三人江苏拓新天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案外人执行异议之诉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及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答辩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五号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2020)皖1282民初288号　武锟：本院受理原告张海涛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因无法直接向你送达相关法律文书，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0)皖1282民初288号民事判决书。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届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安徽省阜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界首市人民法院

(2020)浙0784民初5013号　龚娇娇(住重庆市黔江区太极乡金团村1组66号，公民身份号码：500239199411268526)：本院受理原告黄月华与被告龚娇娇、杨秀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适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诉状副本、起诉状、证据副本、开庭传票。原告诉请要求：1.判令被告支付7万元货款；2.判令被告承担本案一切诉讼费用。自本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30日内。开庭审理日期为2020年12月28日10:00，开庭地点在本院第3审判庭(东门三楼)。逾期不来应诉，本院将依法判决。

浙江省永康市人民法院

李成强：本院受理李成元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青2822民初23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青海省都兰县人民法院

李成强：本院受理原告都兰县香日德镇幸福村扶贫互助协会诉你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青2822民初23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青海省都兰县人民法院

房万山：本院受理原告冯秀国诉你离婚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0)豫0402民初377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南省平顶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石群福：本院受理原告马正荣与你离婚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皖1522民初424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霍邱县人民法院

马明：本院受理原告宋冬梅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经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皖0322民初1369号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蚌埠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五河县人民法院

朱世纪：本院审理的原告高立付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等诉讼文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限届满之次日(遇节假日顺延)上午8时30分在本院立案庭603室公开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河南省信阳市平桥区人民法院

(2020)黔2322民初3955号　谭跃、杨丽、陈兴禄：本院受理原告向立宏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10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潘家庄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贵州省兴仁市人民法院

(2020)黔2625民初429号　杨昌燕：本院受理刘玉兵与杨昌燕离婚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黔2625民初429号民事判决书(准予离婚)，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贵州省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镇远县人民法院

河南煜鑫苑置业有限公司：关于申请执行你公司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在执行过程中，经过当事人双方对被执行人河南煜鑫苑置业有限公司名下位于长葛市钟繇大道六合苑1号楼1-2层商铺0000001-1房屋进行了议价。本院将在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拍卖上述财产。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拍卖标的物：长葛市钟繇大道六合苑1号楼1-2层商铺0000001-1号房产一处。拍卖标的物的所有权人：河南煜鑫苑置业有限公司。拍卖机构名称：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与本案拍卖财产有关的担保物权人，优先权人或者其他优先权人于在拍卖日之前五日内向本院提交相关凭证，优先购买权人届时未向本院申请的，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其他参加竞买的单位和个人需要了解上述拍卖物的拍卖底价，拍卖标的物状况，拍卖公告刊登报刊以及拍卖过程中拍卖物的降价情况等有关事宜的请联系本院执行人员。承办人：王冬勇。联系电话：0371-62032183

河南省中牟县人民法院

河南煜鑫苑置业有限公司：关于申请执行你公司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在执行过程中，经过当事人双方对被执行人河南煜鑫苑置业有限公司名下位于长葛市钟繇大道六合苑4号楼1-2层商铺0000001-1房屋进行了议价。本院将在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拍卖上述财产。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拍卖标的物：长葛市钟繇大道六合苑4号楼1-2层商铺0000001-1号房产一处。拍卖标的物的所有权人：河南煜鑫苑置业有限公司。拍卖机构名称：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与本案拍卖财产有关的担保物权人，优先权人或者其他优先权人于在拍卖日之前五日内向本院提交相关凭证，优先购买权人届时未向本院申请的，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其他参加竞买的单位和个人需要了解上述拍卖物的拍卖底价，拍卖标的物状况，拍卖公告刊登报刊以及拍卖过程中拍卖物的降价情况等有关事宜的请联系本院执行人员。承办人：王冬勇。联系电话：0371-62032183

河南省中牟县人民法院

关于朱军平与**朱卫忠**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在执行过程中，双方当事人自愿平等对该房屋进行议价。本院将在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拍卖上述财产。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拍卖标的物：朱卫忠名下位于中牟县比克大道与文澜路交叉口盛和花园10号楼东单元1502号。拍卖标的物的所有权人：朱卫忠。拍卖机构名称：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与本案拍卖财产有关的担保物权人，优先权人或者其他优先权人于届时拍卖日之前五日内向本院提交相关凭证；优先购买权人届时未向本院申请的，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其他参加竞买的单位和个人需要了解上述拍卖物的拍卖底价、拍卖标的物状况、拍卖公告刊登的报刊以及拍卖过程中拍卖物的降价情况等有关事宜的请联系本院执行人员。联系人：曹松奇。联系电话：17803833200

河南省中牟县人民法院

6/7 中缝

人民法院公告

汪小琦：本院受理王成与你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向你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及(2020)吉0202民初3266号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向本院递交证据材料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2020年12月28日10:10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吉林省吉林市昌邑区人民法院

郭晓燕：本院受理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市城中支行诉你信用卡纠纷一案已审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青0105民初184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

青海省西宁市城北区人民法院

谢静宇：本院受理曾志勇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青0105民初207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

青海省西宁市城北区人民法院

邹松波：本院受理西宁市城北区千里香调料副食经营部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青0105民初3505号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4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大堡子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缺席裁判。

青海省西宁市城北区人民法院

赵玉忠：本院受理张文孙诉你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青0105民初3939号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大堡子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缺席裁判。

青海省西宁市城北区人民法院

江阴市华隆塑胶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江阴市华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与你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苏0281民初17189号民事判决书、上诉须知，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民一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天津中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天津信裕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袁其志：本院对王秋月诉你们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和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裁判文书上网告知书、简转普裁定。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4:30(节假日顺延)在本院508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

周晓源、周斌：本院对融创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诉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和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裁判文书上网告知书、简转普裁定。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4:30(节假日顺延)在本院508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

王昊天：本院对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河西支行诉你借款合同纠纷一案(5570)，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和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裁判文书上网告知书、简转普裁定。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4:30(节假日顺延)在本院508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

王昊天：本院对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河西支行诉你借款合同纠纷一案(5572)，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和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裁判文书上网告知书、简转普裁定。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4:30(节假日顺延)在本院508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

樊英力：本院对天津旺裕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诉你车辆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和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裁判文书上网告知书、简转普裁定。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4:30(节假日顺延)在本院508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

青海楠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受理青海卫平商贸有限公司诉你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司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合议庭成员告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则依法缺席裁判。

青海省西宁市城北区人民法院

李剑敏、张淋菊：本院受理原告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共2案，案号为(2020)粤0303民初29824号、(2020)粤0303民初29829号。因无法直接向你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开庭传票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天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指定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开庭时间定于2020年12月15日14时15分，开庭地点为本院第三十四审判庭，请准时到庭。逾期依法裁判。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

朱国宏、郑丽卿：本会依法受理康和百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申请与你方关于借款合同纠纷的仲裁案[(2020)佛仲字第693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仲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副本)、证据材料、仲裁规则、金融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选定仲裁员的函、举证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期及选定仲裁员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内。答辩期满后本会将依法组成仲裁庭并定于2020年12月16日14时30分在本会开庭审理，签收结案文书的时间为2021年2月3日，逾期视为送达见本公告后可到本会签收上述材料，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佛山新城天虹路46号信保广场北塔16层)。

佛山仲裁委员会

余少纯、罗伟斌：本会依法受理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申请与你方关于金融借款合同纠纷的仲裁案[(2020)佛仲字第252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仲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副本)、证据材料、仲裁规则、金融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选定仲裁员的函、举证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期及选定仲裁员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内。答辩期满后本会将依法组成仲裁庭并定于2020年12月17日14时30分在本会开庭审理，签收结案文书的时间为2021年2月3日，逾期视为送达见本公告后可到本会签收上述材料，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佛山新城天虹路46号信保广场北塔16层)。

佛山仲裁委员会

李绍鸿、陈茹：本会依法受理康和百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申请与你方借款合同纠纷仲裁案[(2020)佛仲字第513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仲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证据材料、仲裁规则、金融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选定仲裁员的函、举证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期及选定仲裁员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内。答辩期满后本会将依法组成仲裁庭并定于2020年12月22日9时30分在本会开庭审理，签收裁决书的时间为2021年2月14日，逾期视为送达见本公告后可到本会签收上述材料，地址：佛山市顺德区佛山新城天虹路46号信保广场北塔(1号楼)第16层)。

佛山仲裁委员会

谭国伟、潘蓉：本院受理唐裕杰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桂0703民初1755号起诉书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开庭传票、简易程序转普通程序裁定书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提交。定于2020年12月7日9时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广西壮族自治区钦州市钦北区人民法院

陈孙策：原告马淇宣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传票、证据副本。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定于2020年12月22日10时在本院第五法庭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本院将依法判决。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人民法院

陈锋：原告李甫华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传票、证据副本。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0年12月22日9时30分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本院将依法判决。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人民法院

李建成：原告朱济远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传票、证据副本。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2020年12月28日10时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本院将依法判决。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人民法院

周胜燕：原告张显兰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传票、证据副本。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2020年12月28日10时30分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本院将依法判决。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人民法院

郑九彪、陈玉珍、陈素珍：原告柯玉霞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传票、证据副本。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2020年12月28日15时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本院将依法判决。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人民法院

刘春林：原告赵艳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传票、证据副本。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2020年12月28日9时30分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本院将依法判决。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人民法院

周顺勇、蒋应会：本院受理绥阳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诉你(2020)黔0323民初2665号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内到本院郑场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0年12月19日9:30在本院郑场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贵州省绥阳县人民法院

魏静：本院受理姜艳诉你(2020)黔0323民初2665号离婚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内到本院郑场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0年12月15日9:30在本院郑场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贵州省绥阳县人民法院

邹文自、徐凤美、郑亮、许建宏、张佳贵、林祖章、张志斌、陈新伍、郑艮亮、周忠林、周海军、肖志斌、谭宏明、苏玉昆、李凡、张栋梁、韦金海、郭四汝、鲁理胜：本院受理原告天下行租车有限公司与被告邹文自【(2020)闽0206民初10153号】，被告徐凤美【(2020)闽0206民初10153号】，被告郑亮【(2020)闽0206民初10154号】，被告许建宏【(2020)闽0206民初10155号】，被告张佳贵【(2020)闽0206民初10164号】，被告林祖章【(2020)闽0206民初10165号】，被告张志斌【(2020)闽0206民初10166号】，被告陈新伍【(2020)闽0206民初10167号】，被告郑艮亮【(2020)闽0206民初10168号】，被告周忠林【(2020)闽0206民初10168号】，被告周海军【(2020)闽0206民初10169号】，被告肖志斌【(2020)闽0206民初10169号】，被告谭宏明【(2020)闽0206民初10170号】，被告苏玉昆【(2020)闽0206民初10171号】，被告李凡【(2020)闽0206民初10172号】，被告张栋梁【(2020)闽0206民初10172号】，被告韦金海【(2020)闽0206民初10173号】，被告郭四汝【(2020)闽0206民初10174号】，被告鲁理胜【(2020)闽0206民初10175号】车辆租赁合同纠纷共15个案件。因原告起诉后，你们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廉政监督卡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十五日内(最后一日遇节假日顺延)。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次日上午八时三十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七法庭(六楼)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

9/12 中缝

人民法院公告

天津滨海恒翔贸易有限公司、天津滨海中瀛贸易发展有限公司、天津鹏英化工有限公司、马秋红、张彩芹、马林、刘峰、陈佳：本院受理天津盛泰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诉你们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9)津0103民初1457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

李爱华、陈小美：本院受理吴义晓诉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诉状、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转换程序通知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定于2020年12月29日9时在本院第十五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浙江省瑞安市人民法院

周丽丽、王建君：本院受理包秀秀诉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诉状、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转换程序通知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2020年12月29日9:20在本院第十五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浙江省瑞安市人民法院

黄向阳、蒋玉萍：本院受理包秀秀诉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诉状、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转换程序通知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2020年12月29日9:40在本院第十五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浙江省瑞安市人民法院

沙飞：本院受理张林林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2020)吉0202民初3333号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内来本院民一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2020年12月28日13:10在本院民事审判第十二法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吉林省吉林市昌邑区人民法院

詹丽萍、詹丽敏、詹恒军、詹恒光：本院受理张源润诉你们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2020)吉0202民初3057号开庭传票。提出答辩状和向本院递交证据材料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节假日顺延)即2020年12月29日9时在本院民事审判第七法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吉林省吉林市昌邑区人民法院

党海水、山西鸿之盛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宋冬冬诉你们承揽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证据、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即2020年12月21日9时在本院民事审判庭315室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山西省临猗县人民法院

周允强：本院受理闫国立诉你建筑设备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证据及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2020年12月22日8:30在本院315办公室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山西省临猗县人民法院

刘广利：本院受理李怀忠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证据及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2020年12月22日8:30在本院315办公室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山西省临猗县人民法院

张润保：本院受理天津亚联财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诉你小额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0)津0103民初12440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文书上网公布告知书、简转普裁定。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505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

刘慧、刘新生：本院受理天津亚联财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诉你们小额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0)津0103民初12414号。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文书上网公布告知书、简转普裁定。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505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

慈术先：本院受理天津亚联财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诉你小额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上网告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简转普裁定书及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605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

刘国荣、王连义：本院受理天津亚联财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诉你小额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上网告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简转普裁定书及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605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

刘岩：本院受理天津亚联财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诉你小额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上网告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简转普裁定书及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605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

张金才：本院受理天津亚联财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诉你小额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上网告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简转普裁定书及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605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

郭建新、刘忠云：本院受理天津亚联财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诉你小额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上网告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简转普裁定书及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605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

陈伟：本院受理天津亚联财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诉你小额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上网告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简转普裁定书及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605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

王洋：本院受理天津亚联财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诉你小额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上网告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简转普裁定书及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605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

张宏：本院受理天津亚联财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诉你小额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上网告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简转普裁定书及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605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

李子东：本院受理天津亚联财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诉你小额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上网告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简转普裁定书及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605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

张才广：本院受理天津亚联财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诉你小额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上网告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简转普裁定书及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605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

白淼桐：本院受理天津亚联财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诉你(2020)津0103民初9791号小额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上网告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简转普裁定书及廉政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4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517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

高跃明：本院受理天津亚联财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诉你(2020)津0103民初9799号小额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上网告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简转普裁定书及廉政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4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517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

郭宝旺：本院受理天津亚联财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诉你(2020)津0103民初9806号小额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上网告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简转普裁定书及廉政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4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517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

窦毓玲：本院受理天津亚联财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诉你(2020)津0103民初9811号小额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上网告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简转普裁定书、廉政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4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517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

姚少伟、徐旸、赵天鹏、赵小羽、向英、邱先锐、黄浩、庄平永、柯其富、吴文禹：本院受理原告天下行租车有限公司与被告姚少伟【(2020)闽0206民初10235号】，被告徐旸【(2020)闽0206民初10237号】，被告赵天鹏【(2020)闽0206民初10238号】，被告赵小羽【(2020)闽0206民初10238号】，被告向英【(2020)闽0206民初10241号】，被告邱先锐【(2020)闽0206民初10242号】，被告黄浩【(2020)闽0206民初10243号】，被告庄平永【(2020)闽0206民初10244号】，被告柯其富【(2020)闽0206民初10246号】，被告吴文禹【(2020)闽0206民初10247号】融资租赁合同纠纷共9个案件。因原告起诉后，你们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廉政监督卡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十五日内(最后一日遇节假日顺延)。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次日上午八时三十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八法庭(六楼)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

10/11 中缝

人民法院公告

沈阳全运投资运营有限责任公司：本院受理江阴法尔胜住电新材料有限公司诉你定作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苏0281民初14966号民事判决书、上诉须知，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临港经济开发区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常国斌：本院受理常淑文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内0783民初99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呼伦贝尔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发生法律效力。

内蒙古自治区扎兰屯市人民法院

刘建华：本院受理张久平诉你生命权、健康权、身体权纠纷一案已审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内0783民初99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呼伦贝尔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发生法律效力。

内蒙古自治区扎兰屯市人民法院

杭州桂伦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本院受理石家庄荣信科技有限公司诉你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冀0191民初25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王国信：本院受理赵上朋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0)云0581民初2410号民事判决书、裁判文书上网告知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固东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保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张扣成、邵丹丹：本院受理李娜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苏0115民初49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法院

刘伟东、董春良、刘洋、邵巍：本院受理扎兰屯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诉你与闫忠国、何铁生、李海滨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内0783民初80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呼伦贝尔市中级人民法院。

内蒙古自治区扎兰屯市人民法院

天津欧兰德木业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河北幸福润佳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津0114民初14686号民事判决书及诉讼费缴费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内来本院大碱厂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天津市武清区人民法院

罗红亮、熊明举：本院受理浙江凝睿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诉你们追偿权纠纷一案，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9)皖1723民初2967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你们于本判决生效后10日内共同偿还原告垫付款4619292元及利息等。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发生法律效力。另向你们公告送达(2019)皖1723民初2967号交纳诉讼费用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

安徽省青阳县人民法院

沈世明：本院受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市城北支行诉你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青0105民初57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青海省西宁市城北区人民法院

天津市焱丰永晟商贸有限公司：本院受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市分行诉你与新亮(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天津国际名众控股有限公司、天津万网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赵立武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津0103民初497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

天津市焱丰永晟商贸有限公司：本院受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市分行诉你与新亮(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天津国际名众控股有限公司、天津万网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赵立武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津0103民初497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

天津市焱丰永晟商贸有限公司：本院受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市分行诉你与新亮(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天津国际名众控股有限公司、天津万网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赵立武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津0103民初497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

张成江、陈作明、天津市福意德电力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0)津0103民初406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

吴映海(511324198303130852)：本院受理岳池县万丰彩钢制品加工销售部诉你买卖合同纠纷案【(2020)川1621民初3138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1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四川省岳池县人民法院

安徽旭丰劳务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孙方诉你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30(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二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潘凤龙：本院受理赵晨龙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应诉通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员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视为送达，提出答辩期和举证期限在公告期满后15日及30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六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青海省西宁市城北区人民法院

张文祥：本院受理西宁金盘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诉你商品房预售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应诉通知书、告知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视为送达，提出答辩期和举证期在公告期满后15日及30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六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青海省西宁市城北区人民法院

徐福海：本院受理郑船良与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一案已作出(2020)青0105民初518号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原告郑船良的起诉。本案诉讼费2700元，退回原告郑船良。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民二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裁定，可在公告期满后1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青海省西宁市城北区人民法院

王代斌：本院受理姚国朋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通知书、诉讼风险提示书、适用普通程序通知书、案件跟踪监督卡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　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5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科技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贵州省兴仁市人民法院

刘立军：本院受理天津亚联财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诉你小额借款合同纠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上网告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监督卡、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4:30(节假日顺延)在本院517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

张福宝：本院受理天津亚联财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诉你小额借款合同纠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上网告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监督卡、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4:30(节假日顺延)在本院517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

赵东冶：本院受理天津亚联财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诉你小额借款合同纠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上网告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监督卡、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4:30(节假日顺延)在本院517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

赵信来：本院受理天津亚联财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诉你小额借款合同纠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上网告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监督卡、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4:30(节假日顺延)在本院517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

庄纪军：本院受理天津亚联财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诉你小额借款合同纠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上网告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监督卡、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4:30(节假日顺延)在本院517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

袁海航：本院受理天津亚联财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诉你小额借款合同纠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上网告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监督卡、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4:30(节假日顺延)在本院517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

(2020)闽0206民初7609号　蒋职先：本院受理原告金顺明商务服务有限公司与被告蒋职先的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一案件，因原告起诉后，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开庭传票、告知当事人诉讼权利义务通知书、审判流程信息公开告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廉政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最后一天遇节假日顺延)，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次日上午八时三十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八法庭(六楼)公开开庭审理，逾期本院将依法裁判。特此公告。

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

(2020)浙0603破31号　本院根据李国新的申请，于2020年9月1日裁定受理**绍兴柯桥区格瑞特进出口有限公司**申请破产清算一案，并于同日指定浙江浣纱律师事务所为绍兴柯桥区格瑞特进出口有限公司管理人。绍兴柯桥区格瑞特进出口有限公司的债权人应于2020年10月20日(含20日)前，向绍兴柯桥区格瑞特进出口有限公司管理人申报债权【申报时间：周一至周五上午8:30-12:00，下午14:00-17:00；申报地址：浙江省诸暨市环城东路251号天洁大厦9楼浙江浣纱律师事务所；邮政编码：312000；联系人及电话：范永兴，赵娜娜；联系电话：0575-87220177；手机：18758038580，18367581151；邮箱：863699644@qq.com】申报债权。未在上述期限内申报债权的，可以在破产财产分配方案提交债权人会议讨论前补充申报，但对此前已进行的分配无权要求补充分配，同时要承担为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所产生的费用。未申报债权的，不得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规定的程序行使权利。绍兴柯桥区格瑞特进出口有限公司的债务人或者财产持有人应当向该公司管理人清偿债务或交付财产。绍兴柯桥区格瑞特进出口有限公司不属于债务人的财产，权利人可以通过绍兴柯桥区格瑞特进出口有限公司管理人依法行使取回权。本院定于2020年11月3日下午14:00在本院第一审判庭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依法申报债权的债权人有权参加债权人会议。参加会议的债权人如系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如系自然人的，应提交有效身份证件；如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提交特别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件或律师执业证，委托代理人是律师的还应提交律师事务所的指派函。本院地址：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群贤路2169号。特此公告。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法院